

**关于《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  
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  
召开  
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  
二次提示性公告》的更正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31 日、8 月 1 日在《证券日报》和公司官网上公告了《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现将相关内容更正如下：

“根据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7 月 30 日发布的《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基金管理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华润元大医疗保健量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修改本基金基金合同等有关事项。”

除以上内容需更正以外，其他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本公司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华润元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8 月 2 日